

立法會公聽會秘書處執事先生：

本人為香港土生土長居民，希望為“改制綠皮書”作出少少回應，以盡公民責任。

(一) 在“一國兩制”的前提下，要“識大體，講尊卑”，香港只不過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個地方行政區域，改制改革要在“基本法”的框架下為祖國的安全發展，為香港的繁榮穩定着想，循序漸進，要獲得中央人民政府首肯，放心！

(二) 本人認為普選行政長官及立法會不宜一步登天，「要行樓梯，要“青蛙跳”」，行政長官選舉宜在2011年或以後進行，而立法會則在2016年以後開展；

(三) 保留功能組別，體現均衡參與，兼顧各社會階層的利益，更有利於各界和諧包容，共建香港，界別投票，建議用公司法人代表進行投票；

順祝  
工作順利，香港穩定！

香港永久居民  
梅國華  
二〇〇七年九月十日(-)